## 說明:

- 一、根據教育部統計處 99 年度學生健康檢查資料顯示,國小學童過重及肥胖比率為 25.9%,國中學生過重及肥胖比率達 27.7%,可見台灣兒少過重、肥胖的問題相當嚴重,雖教育部已於民國 94 起限制國中小合作社販售的點心、飲料範圍,惟校慶、園遊會等活動,含糖飲料等垃圾食物販售仍為大宗,顯見仍有疏漏。
- 二、另查《天下》雜誌報導台北某所國中營養午餐菜單,於 8 天之中,即出現了薯條、炸雞、豬排等 5 種炸物。而校園周邊,亦充斥著販賣垃圾食物的攤商店家,且父母常以高熱量、高糖分、高脂肪等食物作為獎勵,影響孩童建立正確飲食習慣,兒少肥胖盛行率仍持續攀升。
- 三、爰此,建請教育部強化國民營養教育宣導,加強學童的食品健康教育,建立正確健康飲 食觀念,養成良好飲食習慣,以維護兒少身體健康。

提案人:王育敏 吳育仁 江啟臣 陳碧涵 王惠美

蔣乃辛

連署人: 江惠貞 蔡錦隆 呂學樟 陳淑慧 李貴敏

詹凱臣 呂玉玲 羅明才 林郁方 曾巨威

簡東明

**主席:**本案作如下決定: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,有無異議?(無)無異議,通過。 進行第十二案,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說明提案旨趣。

賴委員士葆: (14 時 6 分) 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等 35 人,查日前「是方電訊」機房火警遭斷電,造成全台眾多企業聯外網路及網路服務斷訊,實顯台灣在網路機房設計、備援上仍有許多進步空間。事實上,美國已將服務不中斷視為立法規範項目,且企業必須保證服務穩定度,否則將影響上市櫃許可。據此,為推動台灣走向服務導向的經濟體,不論企業到政府都應對機房風險管理概念有所提升,爰提案要求行政相關單位限期於二週內,以電訊傳輸服務不中斷為基本精神,提出國家基礎設施保護計畫之可行性評估。是否有當,敬請公決。

## 第十二案:

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35 人,查日前「是方電訊」機房火警遭斷電,造成全台眾多企業聯外網路及網路服務斷訊,實顯台灣在網路機房設計、備援上仍有許多進步空間。事實上,美國已將服務不中斷視為立法規範項目,且企業必須保證服務穩定度,否則將影響上市櫃許可。據此,為推動台灣走向服務導向的經濟體,不論企業到政府都應對機房風險管理概念有所提升,爰提案要求行政相關單位限期於二週內,以電訊傳輸服務不中斷為基本精神,提出國家基礎設施保護計畫之可行性評估。是否有當,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:賴士葆

連署人:江惠貞 李慶華 王育敏 蘇清泉 廖正井

 陳碧涵
 李貴敏
 陳鎮湘
 羅明才
 盧嘉辰

 呂學樟
 楊瓊瓔
 黃偉哲
 吳育仁
 詹凱臣

徐少萍 潘維剛 陳淑慧 林鴻池 林世嘉